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升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Zhongsheng Group Holdings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81)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的年度業績公佈

中升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或「我們」)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報告期」)的綜合業績，連同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比較數字如下：

集團財務摘要：

- 二零一五年新車銷量為243,681台，較二零一四年增長17.6%
- 二零一五年收入為人民幣59,143百萬元，較二零一四年增長8.0%，其中新車銷售收入為人民幣51,843百萬元，同比增長8.1%；售後及精品業務收入為人民幣7,300百萬元，同比增長7.0%
- 二零一五年其他增值服務收入為人民幣972百萬元，較二零一四年增長22.3%
- 二零一五年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為人民幣461百萬元，較二零一四年下降38.6%。然而根據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計量的經調整的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為人民幣531百萬元，較二零一四年下降33.2%。詳細資訊請參見「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計量—經調整的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章節

市場回顧

二零一五年，國際經濟形勢仍舊錯綜複雜、經濟下行壓力不斷加大，中國經濟增速雖有所放緩，但仍保持在合理區間。全年國內生產總值達到人民幣67.7萬億元，同比增長6.9%，在世界主要經濟體中位居前列。綜合來說，經濟還是保持了總體平穩、穩中有進、穩中有好的發展態勢。

值得關注的是，人民生活水平進一步改善。全國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實際增長7.4%，快於經濟增速。去年末居民儲蓄存款餘額增長8.5%，新增人民幣4萬多億元。特別是就業形勢總體穩定，城鎮新增就業1,312萬人，新型城鎮化建設實現重大突破。這些都為汽車市場的發展提供了堅實的基礎和長期發展的機遇。

二零一五年，汽車行業總體實現了良好發展。中國汽車市場再次創造了紀錄，全年汽車產銷量超過2,450萬輛，創全球歷史新高，連續七年蟬聯全球第一。其中乘用車產銷分別達到2,107.94萬輛和2,114.63萬輛，比上年分別增長5.8%和7.3%，增速高於汽車總體2.5和2.6個百分點，為歷史首次超過2,000萬輛。作為中國汽車產品的主體，2015年乘用車的銷量佔汽車總銷量比重進一步提高，已達到86%。

與新車銷量的表現相反，新車價格以及新車毛利率的表現卻不盡如人意。二零一五年，全體汽車經銷商行業的去庫存措施雖然起到一定的效果，但仍未達到理想狀態，財務成本的壓力依然較大。市場供需關係的不平衡使得價格競爭愈發激烈，新車毛利率較2014年有所下降。

隨著行業發展進入最關鍵的調整期，汽車經銷商行業進入了大規模的淘汰與整合階段。業務的重組使得中國汽車經銷商行業的格局不斷發生變化。這一過程中各經銷商集團面臨巨大的壓力，也蘊含著前所未有的機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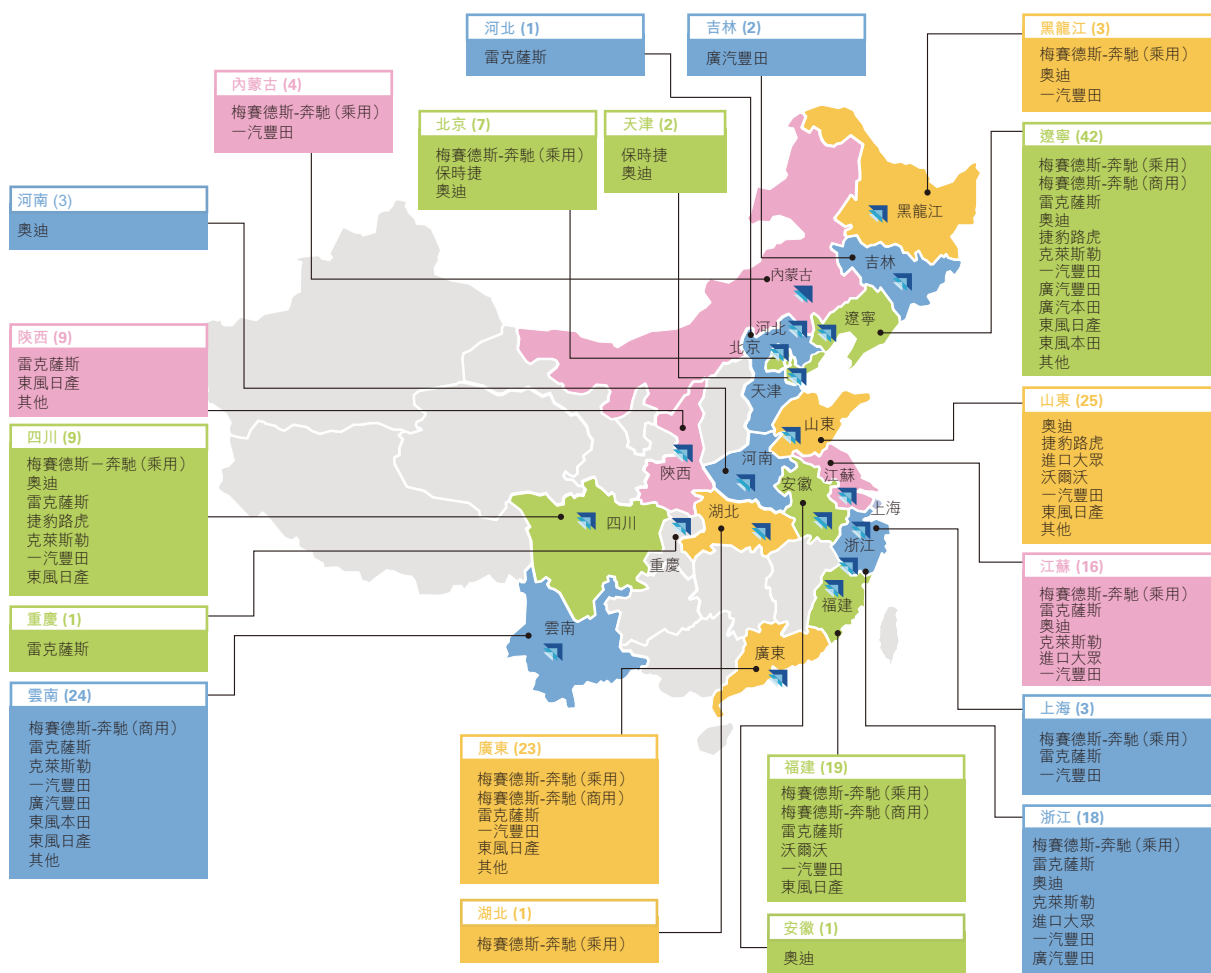
二零一六年是「十三五規劃」開局之年，「十三五規劃」期間的主要目標是實現全面建成小康社會。這一核心目標為我國汽車行業的發展奠定了基礎，也為我們汽車經銷商行業的進一步發展提供了巨大的空間。

業務回顧

積極優化及拓展經銷網絡

回顧二零一五年乘用車市場銷量，雖然六月至八月乘用車市場呈現個位數的跌幅，但總體仍為向上的趨勢且增速不斷恢復，在十一月和十二月同比增幅更是超過兩成。基於此，本集團始終堅持積極優化及拓展經銷網絡覆蓋。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經銷店總數增加至213家，主要分佈於具有良好消費能力或者巨大購車潛力的地區，覆蓋中國20個省份和地區及70多個城市，其中豪華品牌經銷店於二零一五年新增22家，達到102家。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經銷店分佈如下：



	豪華品牌	中高端品牌	合計
東北地區	14	33	47
華北地區	10	–	10
華東及華中地區	39	25	64
華南地區	24	18	42
西南及西北內陸地區	15	35	50
總計	102	111	213

目前，本集團代理的品牌組合涵蓋梅賽德斯-奔馳、奧迪、雷克薩斯、捷豹路虎、保時捷、克萊斯勒、沃爾沃及進口大眾等豪華品牌，以及豐田、日產及本田等中高端品牌。

持續發展售後服務 創新服務與產品理念

據統計，二零一五年中國汽車售後市場規模已達人民幣6,000億元，年均增速超過30%。二零一五年開始，中國全民推動萬眾創新，汽車經銷商行業也經歷著創新和變革，整體驅動力和競爭力正向後市場鏈條延伸，發展創新高效的服務業務將成為經銷商集團打破傳統的重要手段。

本集團十分重視售後服務質量的改善和提升，並組建專業的售後研發團隊，通過提供差異化的產品和服務，使客戶始終享受到高品質的駕乘體驗。作為提供新車及二手車銷售、售後、改裝、精品、金融、保險、租賃等一站式服務的汽車經銷集團，我們深入發掘汽車售後市場產業鏈的價值，在各延伸業務開發方面均取得了長足的發展。

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年度的綜合損益表：

	附註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4	59,142,607	54,786,660
銷售及提供服務成本	5	(54,473,414)	(50,011,837)
毛利		4,669,193	4,774,823
其他收入及收益淨值	4	1,104,143	944,500
銷售及分銷開支		(2,609,155)	(2,373,479)
行政開支		(1,154,254)	(981,466)
經營溢利		2,009,927	2,364,378
融資成本		(1,295,697)	(1,272,568)
應佔溢利及虧損：			
合營企業		1,408	3,638
除稅前溢利	5	715,638	1,095,448
所得稅開支	6	(234,329)	(314,727)
年內溢利		481,309	780,721
以下人士應佔：			
母公司擁有人		460,964	750,905
非控制性權益		20,345	29,816
		481,309	780,721
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基本			
一年內溢利(人民幣元)	7	0.21	0.35
攤薄			
一年內溢利(人民幣元)	7	0.21	0.35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年度的綜合全面收益表：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年內溢利	<u>481,309</u>	<u>780,721</u>
其他全面(虧損)/收益		
換算境外業務產生的匯兌差額	<u>(161,069)</u>	<u>6,552</u>
將於後續期間重新分類至損益的 其他全面(虧損)/收益淨額	<u>(161,069)</u>	<u>6,552</u>
年內除稅後其他全面(虧損)/收益	<u>(161,069)</u>	<u>6,552</u>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u>320,240</u>	<u>787,273</u>
以下人士應佔：		
母公司擁有人	<u>299,895</u>	<u>757,457</u>
非控制性權益	<u>20,345</u>	<u>29,816</u>
	<u>320,240</u>	<u>787,273</u>

綜合財務狀況表

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日期的綜合財務狀況表：

	附註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8,092,754	7,460,041
投資物業		47,086	48,266
土地使用權		2,520,331	2,185,744
預付款項		883,468	1,152,084
無形資產		2,953,635	2,675,267
商譽		2,622,410	2,432,635
於合營企業的投資		43,871	43,263
遞延稅項資產		357,649	285,347
非流動資產總值		<u>17,521,204</u>	<u>16,282,647</u>
流動資產			
存貨	8	6,289,279	8,319,367
應收貿易賬款	9	936,326	631,451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7,982,139	7,376,013
應收關連人士款項		1,185	1,288
可供出售投資		23,880	84,050
按公允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	36,033
已抵押銀行存款		1,295,865	1,887,427
在途現金		210,920	198,755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4,464,517	4,091,220
流動資產總值		<u>21,204,111</u>	<u>22,625,604</u>
流動負債			
銀行貸款及其他借貸		13,734,023	16,844,969
短期債券		414,977	-
應付票據，即期部分		622,646	23,129
可換股債券，即期部分		13,537	12,810
應付貿易賬款及票據	10	3,494,918	3,085,791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652,959	1,595,188
應付關連人士款項		4,493	3,895
應付所得稅項		714,068	637,809
應付股息		1,479	9
流動負債總值		<u>20,653,100</u>	<u>22,203,600</u>
淨流動資產		<u>551,011</u>	<u>422,004</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18,072,215</u>	<u>16,704,651</u>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	979,805	891,818
應付債券	-	598,678
可換股債券	2,488,664	2,275,711
銀行貸款及其他借貸	1,987,751	557,516
	<u>5,456,220</u>	<u>4,323,723</u>
 非流動負債總值		
	<u>5,456,220</u>	<u>4,323,723</u>
 淨資產		
	<u>12,615,995</u>	<u>12,380,928</u>
 權益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186	186
庫存股份	-	(2,964)
儲備	11,268,325	11,121,575
	<u>11,268,511</u>	<u>11,118,797</u>
 非控制性權益		
	<u>1,347,484</u>	<u>1,262,131</u>
 權益總值		
	<u>12,615,995</u>	<u>12,380,928</u>

1. 公司及集團資料

本公司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有限公司。本公司註冊辦事處地址為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本公司已於香港灣仔港灣道30號新鴻基中心35樓3504-12室設立香港主要營業地點。本公司股份於二零一零年三月二十六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

年內，本集團主要從事汽車的銷售及服務。

本公司董事(「董事」)認為，本公司最終控股股東為黃毅先生和李國強先生。

2.1 編製基準

該等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所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香港公認會計原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而編製。該等財務報表乃根據歷史成本慣例編製。該等財務報表以人民幣(「人民幣」)列值，且除另有指明外，所有價值均已調整至最接近的千位數。

2.2 會計政策及披露之變動

本集團已就本年度之財務報表首次採納下列經修訂準則。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修訂本界定福利計劃：僱員供款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零年至二零一二年週期之年度改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一年至二零一三年週期之年度改進

採納上述經修訂準則對該等財務報表並無重大財務影響。

此外，經參考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後，本公司已於本財政年度採納由聯交所所頒佈對上市規則有關財務資料披露的修訂。對財務報表的主要影響在於財務報表內若干資料的呈列及披露。

3. 經營分部資料

本集團的主要業務是汽車銷售及服務。就管理目的而言，本集團按其產品以單一業務單位經營，並有一個申報分部，即銷售汽車及提供相關服務分部。

上述申報經營分部並非加總任何經營分部而成。

地區資料

由於本集團逾90%之收入及經營溢利來自中國內地的汽車銷售及服務，且本集團逾90%之可識別資產及負債均位於中國內地，故並無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經營分部呈列地區資料。

主要客戶資料

由於本年度本集團向單個客戶的銷售均未達到本集團收入的10%或以上，故並無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經營分部呈列主要客戶資料。

4. 收入、其他收入及收益淨值

(a) 收入：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汽車銷售收入	51,842,665	47,961,591
其他	7,299,942	6,825,069
	<u>59,142,607</u>	<u>54,786,660</u>

(b) 其他收入及收益淨值：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佣金收入	972,167	795,083
租金收入	28,469	33,007
利息收入	68,041	54,538
政府補貼	9,759	9,144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虧損淨值	(89,624)	(45,264)
出售土地使用權收益淨值	33,499	4,241
出售附屬公司虧損淨值	(9,469)	-
公允值收益淨值：		
按公允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 持作買賣之上市股票投資	-	7,195
上市股票投資之股息收入	-	1,606
出售上市股票投資收益淨值	3,891	4,091
其他	87,410	80,859
	<u>1,104,143</u>	<u>944,500</u>

5. 除稅前溢利

本集團除稅前溢利乃扣除／(抵免)下列項目後產生：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a) 員工福利開支(包括董事及首席執行官酬金)：		
工資及薪金	1,434,181	1,346,697
退休計劃供款	216,048	210,269
其他福利	96,395	96,336
	<u>1,746,624</u>	<u>1,653,302</u>
(b) 銷售及提供服務成本：		
汽車銷售成本	50,493,492	46,386,796
其他	3,979,922	3,625,041
	<u>54,473,414</u>	<u>50,011,837</u>
(c) 其他項目：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及減值	594,155	514,174
投資物業折舊及減值	1,181	1,181
土地使用權攤銷	54,052	47,323
無形資產攤銷	161,631	135,456
商譽減值	12,431	–
無形資產減值	28,202	–
核數師酬金	5,600	5,600
租賃開支	169,034	157,446
廣告開支	138,652	163,485
辦公開支	193,130	196,500
物流開支	133,356	126,059
業務推廣開支	422,394	394,357
應收貿易賬款減值	–	11,898
存貨撇減至可變現淨值	657	4,734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虧損淨值	89,624	45,264
出售土地使用權收益淨值	(33,499)	(4,241)
公允值收益淨值：		
按公允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 持作買賣之上市股票投資	–	(7,195)
上市股票投資之股息收入	–	(1,606)
出售附屬公司虧損淨值	9,469	–
出售上市股票投資收益淨值	(3,891)	(4,091)

6. 所得稅開支

(a) 綜合損益表的稅項指：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即期中國境內企業所得稅	313,150	384,463
遞延稅項	(78,821)	(69,736)
	<u>234,329</u>	<u>314,727</u>

根據開曼群島稅項減免法(一九九九年修訂版)第6條，本公司已獲得總督會同行政局承諾，不會對本公司或其業務應用開曼群島所頒佈對所得溢利、收入、收益或增值徵稅的法律。

由於在英屬維京群島註冊成立的附屬公司於英屬維京群島並無擁有營業地點(註冊辦事處除外)或經營任何業務，因此該等附屬公司毋須繳納所得稅。

於年內已就香港產生的估計應課稅溢利按照16.5%(二零一四年：16.5%)的稅率計提香港利得稅撥備。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法，中國內地內資及外國投資企業的所得稅率從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統一為25%。

於報告期間內，本集團的若干附屬公司已獲得相關稅務機關批准或在中國設有企業所得稅優惠政策的指定區域經營，因此可享受低於25%的企業所得稅優惠稅率。

(b) 按適用稅率就稅項開支與會計溢利之對賬：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所在地適用的稅率所計算之除稅前溢利適用稅項開支與按實際稅率所計算之稅項開支的對賬如下：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除稅前溢利	715,638	1,095,448
按法定稅率(25%)徵收之稅項	178,910	273,862
不可扣減支出的稅項影響	39,240	30,552
毋須繳稅收入	(4,042)	(1,032)
分佔合營企業溢利	(352)	(909)
特定省份的較低稅率或由地方機關 頒佈的較低稅率	16,071	9,606
並無確認的稅項虧損	4,502	2,648
稅項開支	<u>234,329</u>	<u>314,727</u>

7. 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的計算乃基於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年內溢利，以及年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2,146,506,957股(二零一四年：2,131,938,346股)。

每股攤薄盈利的計算乃基於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年內溢利，並經調整以反映可換股債券的利息。用作此項計算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為於年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即用以計算每股基本盈利者)以及假設所有潛在攤薄普通股視作行使或轉換為普通股而無代價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

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的依據如下：

盈利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	460,964	750,905
可換股債券利息	<u>141,356</u>	<u>91,591</u>
未計算可換股債券利息前的母公司 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	<u>602,320</u>	<u>842,496</u>

股份

	股份數目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四年
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年內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	2,146,506,957	2,131,938,346
攤薄影響－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可換股債券	<u>238,560,258</u>	<u>163,846,331</u>
計算每股攤薄盈利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2,385,067,215</u>	<u>2,295,784,677</u>

每股盈利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元
基本	0.21	0.35
攤薄	<u>0.21*</u>	<u>0.35</u>

* 由於計入可換股債券後每股攤薄盈利上升，可換股債券對年內每股基本盈利具有反攤薄影響，亦無用於計算每股攤薄盈利。因此，每股攤薄盈利的金額乃基於母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溢利人民幣460,964,000元及於二零一五年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2,146,506,957股計算。

8. 存貨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汽車	5,586,644	7,650,794
零配件及其他	<u>708,026</u>	<u>673,307</u>
	6,294,670	8,324,101
減：存貨撥備	<u>5,391</u>	<u>4,734</u>
	<u>6,289,279</u>	<u>8,319,367</u>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為擔保銀行貸款及其他借貸而抵押的存貨賬面值約為人民幣1,456,529,000元(二零一四年：人民幣1,350,541,000元)。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為擔保應付票據而抵押的存貨賬面值約為人民幣1,322,884,000元(二零一四年：人民幣822,537,000元)。

9. 應收貿易賬款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應收貿易賬款	936,326	631,451
減值	—	—
	<u>936,326</u>	<u>631,451</u>

本集團對未償還應收賬款實行嚴格控制，同時設有信貸控制部門以減低信貸風險。高級管理層會對逾期應收賬款作經常審閱。鑒於以上所述及由於本集團的應收貿易賬款涉及大量不同客戶，因此並無高度集中的信貸風險。應收貿易賬款不計利息。

應收貿易賬款於報告期末之賬齡分析(按發票日期及扣除撥備計算)如下：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三個月以內	850,468	530,582
三個月以上一年以內	37,464	33,521
一年以上	48,394	67,348
	<u>936,326</u>	<u>631,451</u>

不被個別或共同視作減值的應收貿易賬款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既未到期亦未減值	914,348	612,666
到期超過一年	21,978	18,785
	<u>936,326</u>	<u>631,451</u>

既未到期亦未減值的應收賬款乃與大量客戶有關，彼等在近期並無拖欠款項記錄。

到期但未減值的應收賬款乃與若干獨立客戶有關，該等客戶在本集團內有良好的往績記錄。根據過往經驗，董事認為有關該等結餘並無需要作出減值撥備，皆因該等客戶的信貸質量並無重大的轉變而結餘被認為依然可以全數收回。

應收貿易賬款之減值撥備變動如下：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於年初	-	218
已確認減值虧損	-	11,898
無法收回款項核銷	-	(12,116)
	<u>-</u>	<u>-</u>
於年末	<u>-</u>	<u>-</u>

10. 應付貿易賬款及票據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應付貿易賬款	1,023,626	688,148
應付票據	<u>2,471,292</u>	<u>2,397,643</u>
應付貿易賬款及票據	<u>3,494,918</u>	<u>3,085,791</u>

應付貿易賬款及票據於報告期末之賬齡分析(按發票日期計算)如下：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三個月以內	3,200,783	2,762,233
三個月至六個月	285,342	311,366
六個月至十二個月	4,770	3,401
十二個月以上	<u>4,023</u>	<u>8,791</u>
	<u>3,494,918</u>	<u>3,085,791</u>

應付貿易賬款及票據為免息。

11. 股息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建議末期—每股普通股0.05港元(約人民幣0.04元) (二零一四年：0.09港元)	<u>90,153</u>	<u>150,181</u>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建議末期股息的計算乃基於每股普通股建議末期股息，以及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之普通股股份總數。

年內建議末期股息須經本公司股東於應屆股東周年大會上批准，方可作實。

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0.09港元已獲宣派並派付予本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宣派並派付的末期股息總額為190,375,000港元(相等於人民幣150,181,000元)。

財務回顧

收入

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收入為人民幣59,142.6百萬元，較二零一四年同期增長人民幣4,355.9百萬元，增幅為8.0%。其中新車銷售的收入為人民幣51,842.7百萬元，較二零一四年同期增長人民幣3,881.1百萬元，增幅為8.1%；售後及精品業務的收入為人民幣7,299.9百萬元，較二零一四年同期增長人民幣474.8百萬元，增幅為7.0%。我們的收入大部份來自新車銷售業務，佔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收入的87.7%（二零一四年：87.5%）。

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銷售豪華品牌汽車之收入為人民幣34,880.2百萬元（二零一四年：人民幣31,930.1百萬元），佔我們同期新車銷售收入之67.3%（二零一四年：66.6%）。銷售中高檔品牌汽車之收入為人民幣16,962.5百萬元（二零一四年：人民幣16,031.5百萬元），佔我們新車銷售收入之32.7%（二零一四年：33.4%）。按二零一五年新車銷售收入計算，梅賽德斯-奔馳和奧迪是我們新車銷售收入最高的兩個汽車品牌，分別佔我們新車銷售收入總額的約27.2%和17.6%（二零一四年：分別為27.5%和18.0%）。

銷售及服務成本

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銷售及服務成本為人民幣54,473.4百萬元，較二零一四年同期增加人民幣4,461.6百萬元，增幅為8.9%。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新車銷售業務應佔成本為人民幣50,493.5百萬元，較二零一四年同期增加人民幣4,106.7百萬元，增幅為8.9%。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售後及精品業務應佔成本為人民幣3,979.9百萬元，較二零一四年同期增加人民幣354.9百萬元，增幅為9.8%。

毛利

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毛利為人民幣4,669.2百萬元，較二零一四年同期減少人民幣105.6百萬元，降幅為2.2%。其中，新車銷售業務毛利為人民幣1,349.2百萬元，較二零一四年同期減少人民幣225.6百萬元，降幅為14.3%；售後及精品業務毛利為人民幣3,320.0百萬元，較二零一四年同期增加人民幣120.0百萬元，增幅為3.8%。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我們來自售後及精品業務的毛利貢獻佔毛利總額的71.1%（二零一四年：67.0%）。我們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毛利率為7.9%（二零一四年：8.7%）。其中，新車銷售業務毛利率為2.6%（二零一四年：3.3%）。售後及精品業務毛利率為45.5%（二零一四年：46.9%）。

經營溢利

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營溢利為人民幣2,009.9百萬元，較二零一四年同期減少人民幣354.5百萬元，降幅為15.0%。我們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營溢利率為3.4%（二零一四年：4.3%）。

年內溢利

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溢利為人民幣481.3百萬元，較二零一四年同期減少人民幣299.4百萬元，降幅為38.4%。我們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淨溢利率為0.8%（二零一四年：1.4%）。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

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為人民幣461.0百萬元，較二零一四年同期減少人民幣289.9百萬元，減幅為38.6%。

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計量—經調整的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

除我們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呈列的綜合財務報表外，我們亦根據經調整的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淨溢利提供其他資料作為額外財務計量。我們呈列該項財務計量乃因為我們的管理層使用該項財務計量，通過撇除我們認為並非我們業務表現指標的項目的影響，評估財務表現。我們亦相信，該等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計量為投資者及其他人士提供額外資料，有助彼等以按我們管理層相同的方式瞭解及評估綜合經營業績，並將各會計期間的財務業績與同業公司的財務業績作出比較。

我們將經調整的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淨溢利界定為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收益或虧損淨額，扣除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使用實際利率法計算的可換股債券利息費用，並加回基於票面利率計算的可換股債券利息費用。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度溢利	460,964	750,905
加：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使用實際利率法計算的 可換股債券利息費用	141,356	91,591
減：		
基於票面利率計算的可換股債券利息費用	<u>71,660</u>	<u>47,657</u>
經調整的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	<u>530,660</u>	<u>794,839</u>

流動資金及資本資源

現金流量

我們的現金主要用於採購新車、零部件及汽車用品之付款、清償我們的債務、撥付我們的營運資金及日常經常性開支、新設經銷店以及收購其他經銷店。我們通過綜合來自經營活動及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以撥付我們的流動資金所需。

未來，我們相信我們將可透過綜合運用銀行貸款及其他借貸、經營活動所產生之現金流量及日後不時自資本市場籌集之其他資金，以滿足我們的流動資金需求。

來自經營活動的現金流量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我們從經營活動所得的現金淨額為人民幣4,651.7百萬元，主要乃營運資金變動前的經營溢利人民幣2,855.9百萬元，加上營運資金淨減少人民幣2,042.1百萬元及扣除支付的稅金人民幣246.3百萬元產生。

用於投資活動的現金流量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我們用於投資活動的現金淨額為人民幣1,690.1百萬元，主要包括物業、廠房及設備採購款項人民幣1,596.1百萬元、收購土地使用權的款項人民幣185.6百萬元及收購附屬公司的款項人民幣392.7百萬元。該等款項部份由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所得款項人民幣564.0百萬元抵銷。

用於融資活動的現金流量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我們用於融資活動的現金淨額為人民幣2,597.7百萬元，包括來自銀行貸款及其他借貸的所得款項人民幣31,218.1百萬元，由償還銀行貸款及其他借貸人民幣33,117.9百萬元及支付銀行貸款及其他借貸的利息人民幣1,200.0百萬元抵銷。

資本開支及投資

我們的資本開支包括購建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土地使用權的開支以及業務兼併。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我們的總資本開支為人民幣1,834.5百萬元。

存貨分析

我們的存貨主要由新車、零部件以及汽車用品組成。我們各經銷店一般獨立管理其新車及部份售後產品訂單。我們亦透過集團的經銷店網絡將汽車用品及其他與汽車相關產品的訂單進行協調及匯總。我們借助企業資源規劃系統管理供車計劃及存貨水準。我們的存貨由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人民幣8,319.4百萬元減少24.4%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人民幣6,289.3百萬元，主要由於我們採取的一系列去庫存措施推動我們的新車存貨減少人民幣2,064.2百萬元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人民幣5,586.6百萬元，降幅為27.0%。

我們於所示期間的平均存貨周轉天數載列於下表：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四年

平均存貨周轉天數	<u>43.5</u>	<u>50.9</u>
----------	-------------	-------------

我們的平均存貨周轉天數由二零一四年的50.9天下降至二零一五年的43.5天，主要得益於我們的持續去庫存措施以及新建店的銷量逐步提升。

銀行貸款及其他借貸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我們的銀行貸款及其他借貸、短期債券及應付債券為人民幣16,759.4百萬元，可換股債券負債部分為人民幣2,502.2百萬元。銀行貸款及其他借貸於本年度減少的原因主要是經營活動帶來較好的現金流入有助於我們降低借貸。

本集團資產的抵押

本集團抵押其集團資產，作為銀行貸款及其他借貸和銀行融資的抵押品，用於為日常業務營運提供資金。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抵押集團資產為數約人民幣54億元(二零一四年：人民幣51億元)。

或有負債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及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有負債。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未來展望

展望未來，中國汽車行業已進入轉型升級的關鍵階段，挑戰和機遇並存。在穩步打造更加優化的網絡佈局，夯實管理水準的同時，我們也將精益求精，不斷提高服務能力和水平，擴大規模效應的力量。作為提供新車及二手車銷售、汽車改裝、售後維修、精品、金融、保險、租賃等一站式服務的汽車經銷集團，我們將一如既往地秉承「中升集團，終生夥伴」的企業理念，貫徹「誠實守信，開拓創新」的經營方針，不斷強化自身管理，增強核心競爭力。伴隨著「十三五規劃」實現全面建成小康社會的目標，本集團力爭躍上新的臺階，實現更全面的發展。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條文

本公司已應用載於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的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原則及守則條文。於報告期內，本公司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中的守則條文，惟第A.5.1條守則條文除外，其規定提名委員會成員須以獨立非執行董事佔大多數。

茂野富平先生已於二零一五年六月十六日退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及不再出任薪酬委員會主席和提名委員會成員，因此，提名委員會之組成未能符合企業管治守則第A.5.1條守則條文之要求。為符合上述規定，本公司已於二零一五年八月三十一日委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林涌先生為提名委員會成員以填補空缺。

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本公司已向所有董事作出個別查詢，而董事已確認彼等已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整個年度內一直遵守標準守則。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業績已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經審核委員會審閱。

核數師之工作範圍

本公司核數師安永會計師事務所(註冊會計師，「安永」)已同意本份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業績公佈所載之上述數字，與本集團本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所載金額相符。安永就此進行之工作並不構成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香港核數準則、香港審閱委聘準則或香港核證委聘準則而進行之核證服務委聘，因此，安永並無就本公告作出任何保證。

建議派發末期股息

董事會議決在即將於二零一六年六月十七日召開的股東周年大會(「股東周年大會」)上向本公司股東建議，派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每股0.05港元予二零一六年六月二十七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上之股東，合計107.3百萬港元(折合人民幣90.2百萬元)。預期末期股息將於二零一六年七月十一日派付。上述末期股息分派預案須待本公司股東於股東周年大會審議批准後方可實施。

暫停辦理過戶登記

本公司將於二零一六年六月十四日(星期二)至二零一六年六月十七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天)期間及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二十三日(星期四)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二十七日(星期一)(包括首尾兩天)期間暫停辦理過戶登記手續。如欲享有出席應屆股東周年大會及於會上投票的資格，本公司之未登記股份持有人須於二零一六年六月十三日(星期一)下午四時三十分之前將股份過戶文件送達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分處之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以作登記，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室。為了符合收取擬派末期股息(須待股東於應屆股東周年大會上批准，始可作實)的資格，本公司之未登記股份持有人須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二十二日(星期三)下午四時三十分之前將股份過戶文件送達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分處之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的上述地址以作登記。

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的網站上刊發年度業績

本公司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上刊發本公告。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報包括上市規則附錄十六所規定所有資料，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股東，並在聯交所及本公司的網站上刊發。

承董事會命
中升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黃毅
主席

香港，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黃毅先生、李國強先生、杜青山先生、俞光明先生、司衛先生及張志誠先生；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艾特·凱瑟克先生；以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吳育強先生、沈進軍先生、林涌先生及太田祥一先生。